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5)

**(1)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及
(2) 委任授權代表**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接獲的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7.12%之第一大股東中國鐵路廣州局集團有限公司(「廣鐵集團」)的書面通知，其：擬推薦蔣輝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董事會」)的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對上述推薦人選進行了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根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提名建議，董事會決議建議委任蔣輝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建議委任」)。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建議委任須經本公司股東(「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生效。倘獲委任後，蔣輝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蔣輝先生的任期為第十屆董事會的餘下任期，其任期將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終止。為符合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的薪酬津貼方案，蔣輝先生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作為董事的薪酬或津貼。

建議執行董事提名候選人的簡歷如下。

蔣輝先生，男，一九七二年一月出生，大學本科學歷，高級經濟師。蔣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鐵路局團委書記，杭州供電段黨委書記，上海鐵路局辦公室(黨委辦公室)主任，上海鐵路局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中國鐵路上海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鐵路南昌局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中國鐵路西安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中國鐵道科學院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自二零二四年十月起擔任廣鐵集團黨委書記、董事長。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蔣輝先生概無：(i)於過去三年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上市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ii)獲任命其他主要職務或擁有專業資格；(iii)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權益；或(iv)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有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擬委任蔣輝先生有關的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的信息。

一份載有有關上述建議委任進一步詳情的通函以及股東大會通告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發送予股東。

委任授權代表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韋皓先生辭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的職務。韋皓先生已與同日不再擔任本公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董事會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執行董事陳少宏先生為本公司授權代表，任期至董事會提出解職或其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時為止。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為陳少宏先生及唐向東先生。

承董事會命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唐向東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發出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陳少宏
周尚德

非執行董事

羅敬倫
胡丹
張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小凡
邱自龍
王琴